

《男女交談集》天主教台北大專教職員協會
國際婦女年專輯狄總主教跋

狄剛

(一)

「台北總教區天主教大專教職員協會」在中國主教團訂定的一九九五年「婦女共融與福傳年」中，動員了不少弟兄姐妹，在「教友生活週刊」及「益世評論」半月刊，發表文章，得六十六篇，內容包羅了：男女平等、婦女自覺、婦女與家庭、婦女與社會、婦女與教會、婦女與人類、婦女與青少年、婦女與親子、婦女與教育、婦女與神學、婦女與人類革新、婦女與世界和平等各方面的問題及解決之道。並決定繼去年「家庭年」的「良好傳統」，出刊《男女交談集》。

雖然聯誼會會長黎建球教授已敦請該會輔導老校長羅總主教賜序，他仍堅持要我以主教團負責婦女事務的身分，也寫一篇序。我固辭不得，只好應命，但也堅請將此小文，置於書後，作為「跋」，作為我對前輩師長的尊敬，對編者及作者的感激，對自己應有自知之明的負責。

下面是我的「讀後感受」及「借題發揮」，希望不是本書的「畫蛇添足」。

(二)

聯合國在一九九五年九月四至十五日，在北京召開「第四屆世界婦女大會」的決定，引起普世人類對婦女問題的關注與重視。我天主教教廷不僅積極參與，而且已投入了兩年以上的時間及許多人力與物力。九月十八至二十日在台北召開的「亞太地區家庭人口會議」即其一例。

當今教宗若望保祿二世單單在今年，不到八個月，發表了

(下轉34頁)

(上接28頁)

專門討論婦女問題的文件就有五個。

元月一日的和平文告以〈婦女乃和平導師〉題目，陳明了婦女對締造和平有特殊貢獻的理由。

三月二十五日，教宗致函普世教會的司鐸，為慶祝聖週四——基督建立聖秩與聖體聖事，特別強調了婦女與鐸職及聖體聖事的密切關係及其重要性。

五月二十六日，教宗接見北京會議的秘書長孟哲辣女士（GERTRUDE MONGELLA），發表談話。

六月二十九日，教宗頒佈〈致婦女書〉，他表示不以對「第四屆世界婦女會議」的發言為滿足，他願意向所有婦女，向每一位婦女，說出他心中的話。

八月二十九日，教宗接見北京會議教廷以葛蘭登女士（MARY ANN GLENDON）為首的代表團時，發表談話。

教宗不僅在這些文件中，給我們提供了精闢而系統的婦女論，字裡行間他也透露出他對婦女深度而真摯的關懷。他領導我們認真而積極從事恢復女性的尊嚴與權益，他從不放過任何為婦女服務的機會，隨時用行動來證實他的理念——在教會事務上重用婦女。

教宗在這方面的好牧人典範，使我們心折，令我們慚愧，卻也教我們振作，起而則效。

(三)

中國主教團願與普世人類同步關懷婦女同胞。在聖神帶領下，在四年前已訂定一九九五年為「婦女年」。主教團不僅在亞太地區家庭人口會議前夕，九月十七日，在台南教區，舉辦了一個大型的共融大會，由教廷家庭委員會主席杜喜耀樞機主持，還協力同心，在各教區也都有各種活動進行，以勉勵大家，協助大家，去認清婦女的尊嚴，爭取婦女的權益，向婦女所受的傷害認罪，感激婦女對人類的貢獻。

(下轉64頁)

(上接34頁)

但是，我們不以任何這些大型活動，在任何層次上的這些活動為滿足，我們也不只以今年舉辦「婦女年」為滿足。我們願與中華教會全體天主子民為所有婦女同胞的尊嚴與權益繼續努力奮鬥。而且要設法使種種努力落實在教會基層團體內，落實每個基督弟子的日常生活中。

一、我們要為人類有史以來，男性對女性的控制、壓迫、剝削、污辱、傷害等種種罪行認罪、悔罪。我們要跟教宗一齊向婦女同胞道歉。而且要把這種真誠的歉意化為革新的力量，依據福音精神，從內心到言語到行為上，掃除一切傷損女性的字眼、態度、作法；而且要持之以恆。

二、雖然由於婦運的開展，婦女的處境在某些方面及某些程度的改善，但是，整體看來，距男女平等的理想境界還遙遠得很。尤其在所謂第三世界的千百萬、億萬的婦女，她們的尊嚴與權益被公然否認，無論是在家庭，或是在工作場所，她們的角色總是附屬、受歧視、受屈辱、受傷害。與男性相較，同工不同酬，而且相差很多；在結婚、懷孕、生產期間受到最不該受的不平等待遇，甚至到失掉工作的地步。

三、十八歲以下的兒童與婦女構成世界全人口的百分之七十五；他們是全世界百分之八十的難民與流離失所者；全世界百分之三十七的勞動力是婦女；具有行政及管理地位的不過百分之十二；每年至少有五十萬婦女死於與生產有關的疾病；全世界三分之一的文盲是婦女。在教會內，婦女的權益一樣是個嚴重的問題；她們在普世教會內是主要的工作主體，數量遠遠超過男性，品質與重要性亦然。設若婦女同道要停止工作，我們難以想像教會要面臨到何種困境和險境。男性信友在教會的地位已應急速提昇了，女性的處境更不言而喻。

四、為信仰天主的人，婦女問題絕不只是物質層次、生理與心理方面的問題，它是一個屬於精神領域，最後它是一個宗

(下轉72頁)

(上接64頁)

教與信仰的最重大問題。我們不容等閒視之，應當勇敢面對，全力以赴，鏗而不捨地努力。

1. 我們該有一套健全的婦女神學。
2. 我們該培育女性領導人才。
3. 我們該在教會內部工作結構與方式上努力改進，使女性得到公平的機會與待遇。
4. 除非我們真正注意到男女平等而有別，我們教會要成爲共融的團體，只是一句空談。

五、作爲基督徒和基督徒團體，我們要誠懇而熱忱地與一切有善意的社會人士，爲爭取婦女同胞的權益，共同奮鬥。國家公正的立法與社會健全的意識，應是我們努力的主要目標。多方面污辱婦女人格、謀殺婦女尊嚴的大眾媒體，應視爲教會和社會的主要敵人，我們該全力去對抗。

(四)

解決婦女問題是一條漫長而艱辛的路。也是一個經過死亡而新生的過程。接受因此而必有挑戰，忍受作爲必付代價的痛苦，固然不是易事，但是，我們有能力：我們有一位那麼愛護、尊重、重用婦女的主和導師。我們沒有畏懼和退縮的理由。

基督的福音是：我們原是人，我們的罪使我們不是人；祂降生成人使我們再成爲人；在我們不把人當人時，我們自己同時就失掉做人的資格；女人和男人一樣是人，在我們努力爲婦女的尊嚴與權益努力時，我們同時也就在好好地做人。主基督爲我們付出了最高的代價，我們也沒有什麼不可以付出。而且祂也會很樂意協助我們。

基督徒的生命是以基督爲中心，這種生活並不容易，所以天主給了我們聖母瑪利亞，幫助我們易於以基督爲我們生命的中心。聖母的這種能力是她以她女性特有的母性爲她自己，也爲我們生出了我們必須以之爲中心的基督，而且跟三位一體的

(下轉88頁)

(上接72頁)

天主建立起最神聖親密的關係。她身為天主聖子之母，聖化而提升了婦女的尊嚴與地位，因此也必然成為我們尊敬婦女，為婦女奮鬥的典範與力量泉源。

(一九九五年十一月九日)